

男女平等



社会进步

2014年 市妇联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以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为契机,以改革创新的精神统领妇女工作,坚持服务大局与服务妇女相结合、妇女维权与社会维稳相结合,形成了系列特色亮点工作。市妇联被评为2013年度全市综合治理先进单位、党建工作先进单位、年度考核先进单位等荣誉称号。

常规工作常抓常新,重要职能目标圆满完成。争取领导重视支持,妇女工作新环境更加优化。

发挥优势,帮助妇女发展服务大局。凝聚力量,实施维权关爱举措有力。夯实基础,提升自身建设激发活力。求真务实,教育实践活动成效凸现。

创先争优工作注重突破,妇女工作创新发展。建协会,发挥作用,延伸服务基层的手臂。加强基层组织建设。建机制,推动妇女日常工作职能化。加强干部自身建设。

2014年共为647名城乡创业妇女发放妇女小额担保贷款3885万元,组织法律宣讲活动100余场次、为两癌妇女争取救助款29万元……一串串数字,是市妇联努力的见证,她们的工作,得到省妇联好评,得到广大妇女群众的充分肯定。

今年是男女平等基本国策提出20周年,也是马克思主义妇女观和男女平等基本国策宣传年。近年来,男女平等国策意识进一步深入人心,自然性别平等基本实现,社会性别平等也正在逐步推进。

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和社会各界的共同努力下,伴随着咸宁经济社会快速前进的步伐,我市妇女事业不断迈上新的台阶,取得了令人瞩目的成就。咸宁妇女以崭新的精神风貌,自尊、自信、自立、自强的开放意识和独立的人格,紧跟时代步伐,巾帼不让须眉,奋斗在各条战线上,撑起咸宁经济社会发展的“半边天”,在全面推进省级战略咸宁实施中加快实现绿色崛起的进程中谱写了妇女事业的新篇章。

撑起发展的半边天 助推实现绿色崛起

目前,我市妇女在就业与社会保障、卫生与健康、教育、环境和法律保护等方面取得显著成果,各项指标已基本达到中期目标。

妇女享有平等的社会保障权利。我市通过引导妇女转移就业、实施妇女岗位援助计划等五项措施,稳定和扩大妇女就业渠道。2013年全市从业人员153.7万人,其中女性69.3万人,占45.09%,比2000年提高0.13%;城镇单位就业人员33.9万人,其中女性为11.8万人,比2000年增长35.63%。五项社会保险已经覆盖绝大多数城镇职工,其中女性参保占比分别为50.2%、50.78%、48.92%,比2000年分别增长4.2%、5.8%、2%。2013年8.64万名妇女纳入低保,占41.8%,是2000年的12.58倍;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参保人数为103.3万人,其中女性51.7万人。

妇女健康状况进一步改善。2013年我市产前检查率为97.22%,比2000年提高8.7%;全市妇女住院分娩率99.99%。出生人口性别比为118.51,近年来持续保持下降态势。2013年,共为33445人提供免费孕优生健康检查服务,目标人群覆盖率达82.15%。妇女儿童享受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的均等化水平逐步提高,健康状况得到改善。

妇女受教育程度进一步提升。2013年,全市小学适龄儿童净入学率和小学五年巩固率连续三年达到100%;初中阶段毛入学率为99.1%,比

2000年提高6.6%,其中女生99%,比2000年提高8%;2013年,全市高中阶段毛入学率达到89.3%,与2000年相比增加了1.3倍,其中女生毛入学率达到89%,与2000年相比增加了1.7倍。2000年以来,我市妇女受教育权利得到有力保障,女性受教育程度继续提高。2013年,妇女平均受教育年限为8.83年,比2000年增加了1.43年。

妇女参与决策管理作用逐步凸显。截止2013年底,市、县两级政府领导班子中女干部配备率,市、县两级政府工作部门领导班子中女干部配备率均为100%。全市女性公务员1940人,女干部比重为21.1%。人大女代表、政协委员比重较上届有大幅提高,分别总数的21%和20%。新发展女党员1524人,占新发展党员的36.98%。2014年农村“两委”换届,实现村妇代会主任进村“两委”比例达100%,我市村委会成员中女性比例为25.56%,比上届提高1.37%。

妇女合法权益得到有力维护。我市成立了维护妇女儿童权益领导小组,建立妇女儿童情况通报制度、联席会议制度和司法行政与妇联维权工作协调机制。成立了“110”家暴报警中心和家庭暴力伤情司法鉴定中心,开通了12338妇女维权热线,县以上普遍建立法律援助机构和妇女儿童法律援助工作站,建立妇女维权合议庭31个。2013年通过医疗救助和大病医疗救助的方式,先后实施医疗救助的困难妇女人数有9735名,占救

助总人数的57%。为475名女性贫困精神病患者实施了住院补助或每人每年500元的药费补助,2013年全市获得法律援助的妇女儿童人数达3501人,是2000年的6.5倍。

深化宣传工作,抓好文明家庭创建,用好好家风、传统美德、科学方法引导建设幸福美满的家庭生活。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促进城乡妇女新发展,激励妇女大力弘扬“四自”精神。培育新兴社会组织,推进妇女工作改革创新,积极落实政府十件实事。巩固教育实践活动成果,扎实开展“三严三实”活动,以良好的作风更好地为妇女群众服务。

促进妇女与经济社会同步发展、男女两性和谐发展,有利于进一步落实科学发展观,实现妇女自身全面发展;有利于尊重与发挥妇女的主体地位。各级妇联组织要充分发挥作用,帮助妇女提高综合素质,把巨大的人力资源转化为强大的妇女人才资源,培养妇女的学习能力、实践能力和创新能力,增强妇女参与经济管理和决策的自主意识、实际能力和维护自身合法权益的意识。

咸安妇联

为妇儿办实事好事

2014年,咸安区筹集16万资金,分别为全区1.1万名妇女免费检查“两癌”工作、为35名贫困女大学生提供入学费用,充分发挥妇儿工委办统筹协调作用。

近年来,咸安区十分关注全区妇女儿童发展亟需解决的突出问题,先后联依托项目化管理,做好“母亲健康快车”项目,加大“金凤工程”助学行动服务广大妇女。

联合区总工会、人社局等开展了对全区《妇女权益保障法》落实情况的调研,争取“两癌”救助金和助学金;配合卫生部门做好农村妇女“两癌”检查工作,在完成检查任务的基础上,继续增量扩面,扩大“两癌”免费检查受益面。

赤壁妇联

建好基层妇女组织

近年来,赤壁市妇联以“全面覆盖、示范引领,整合资源、共建阵地,突出特色、做强功能”为目标,巧借社会力量,开展“妇女之家”创建工作,努力把“妇女之家”建设成为广大妇女的“坚强阵地”和“温暖之家”。

全市144个村,34个社区已经全部建立“妇女之家”,且达到“六有”建设标准的占80%,其中赤壁镇赵李桥居委会被授予湖北省示范“妇女之家”,车埠镇芙蓉村被授予咸宁市示范“妇女之家”。

2014年7月,全省妇联基层组织建设现场会与会代表近220人,来我市,参观基层妇联组织示范点,交流和探索新形势下妇女基层组织建设新模式。三家单位妇女基层组织建设工作经验材料在全省现场会上作交流。省妇联主席高度评价了赤壁市“妇女之家”建设以及妇联工作取得的成效。

嘉鱼妇联

深化文明家庭创建

2014年,嘉鱼县妇联创新工作载体,三举措打造文明家庭“金字招牌”。各类文明家庭创建活动,已普及到嘉鱼城乡10余万家庭。

定期督导,及时表彰。嘉鱼县妇联将创建工作作为重要考核指标,定期召开乡镇妇联会议进行督导,总结不足,发现典型。三八期间,表彰“平安家庭”示范创建单位10个、“平安家庭”50户,“四个十佳”文明家庭40户。

注重宣传,全民参与。三八法制宣传周,嘉鱼县妇联共发放宣传资料30000份,《家庭文明必读》手册、最美家庭宣传画1000份,为900个家庭提供心理和法律咨询。

丰富载体,多点开花。嘉鱼县妇联积极拓宽活动覆盖领域,开展“家庭助廉”活动,引导教育领导干部家庭以身作则、廉洁奉公;“关爱女孩”活动帮扶二女户家庭4户,帮扶金额4000元;扶持社会组织“2+1”亲子社,开展亲子活动36场。

2015年庆三八表彰光荣榜

全国三八红旗手名单

续辉 通城县法律援助中心主任

全国巾帼文明岗名单

湖北省烟草公司咸宁市公司营销中心订单部
咸宁市人民检察院公诉处

全国巾帼建功标兵名单

王琼 咸宁市人民检察院公诉处副处长
魏艳香 赤壁赵李桥茶业有限公司董事长

全国巾帼建功先进集体名单

通城县新三汇养殖专业合作社
湖北省三八红旗手标兵名单

胡贤利 通城新三汇养殖专业合作社总经理
湖北省三八红旗手名单

刘超 湖北科技学院医药研究院教授
舒美仙 通城县审计局经济责任审计局局长

杜鹏 咸宁市华天贸易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
汪娟 崇阳县天城镇妇联主席

湖北省三八红旗集体名单
赤壁市车埠镇芙蓉村妇代会

咸安区法律援助中心
湖北省妇联系统先进集体名单

咸宁市公安局妇委会
赤壁市妇联

通山县县杨芳林乡妇联
湖北省妇联系统劳动模范名单

谭秋梅 咸安区横沟桥镇孙田村妇代会主任
金雪平 通城县隽水镇油坊村妇代会主任

湖北省妇联系统先进工作者名单
钱承菲 市妇联调研员

湖北省巾帼文明岗名单
咸宁市中心医院儿内科

咸宁市中心血站献血服务科
崇阳县政务服务中心人社窗口

嘉鱼县实验小学
湖北省巾帼建功标兵名单

徐素芬 咸宁市环卫局永安环卫清扫队队长
刘慧平 通山县公路局养护公司副经理

湖北省巾帼建功先进集体名单
通城县夏江源生态养殖专业合作社

赤壁市华璟园艺有限公司

咸宁市三八红旗手名单(10名)

杨斌斌 咸宁市外国语学校副校长
张小荣 中商百货咸宁分公司总经理

徐艳 咸宁市结核病防治院主治医师
王晶 咸宁市中级人民法院书记员

黄燕 咸宁市第一人民医院急诊科护士长
王平 嘉鱼县第一中学教师

张梅花 赤壁市新店镇中学教师
周丽萍 通城县四庄乡中学教师

陈伊玲 崇阳县法律援助中心主任
倪霞 通山县红十字会办公室主任

咸宁市三八红旗集体名单(10个)

湖北省女检察官协会咸宁分会
咸宁市中心医院妇产科

咸宁瑞雅毛巾有限公司
咸安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嘉鱼县妇联
赤壁市交通运输局妇委会

咸宁市妇联系统先进工作者名单(11名)

周光前 咸宁市妇联妇女儿童活动中心副主任
谢淑兰 咸宁市文体新局调研科科长、妇委会成员

李雄兰 咸宁市统计局调研中心主任、妇委会副主任
陈华 咸宁市直属机关幼儿园副园长、妇委会主任

何晓玲 浙江洁丽雅股份有限公司咸宁区域总经理、咸宁市女企业家协会秘书长
王美英 咸安区横沟桥镇妇联副主席

杨金琪 嘉鱼县簕洲湾镇党委委员、副镇长、妇联主席
陈迪昭 赤壁市蒲纺工业园区妇委会主任

熊丽 通城县石南镇妇联主席
汪丽萍 崇阳县人民医院妇委会主任

徐燕辉 通山县教育局妇委会主任

咸宁市妇联系统先进集体名单(9个)

咸宁市住建委妇委会
咸宁市女作家协会

咸安区老干部局妇委会
咸安区浮山办事处妇联

嘉鱼县官桥镇妇联
赤壁市陆水湖风景区办事处锁石岭社区妇联

通城县北港镇妇联
崇阳县青山镇妇联

通山县大路乡妇联

咸宁最美家庭名单(20户)

咸宁市粮食局王龙顺家庭
咸宁市检察院聂琪家庭

咸安区青龙山高中千秋林家庭
咸安区总工会饶辉煌家庭

咸安区温泉办事处白茶村吕群英家庭
嘉鱼县官桥镇王锦书家庭

嘉鱼县公安局范红梅家庭
嘉鱼县梁家山社区张家元家庭

赤壁市蒲纺六米桥社区李良超家庭
赤壁市神山镇文清村罗习珍家庭

赤壁市蒲纺办事处大田畈社区许桂生家庭
通城县一中胡艳凡家庭

通城县审计局吴莉芳家庭
通城县沙堆镇舍房村杜岳先家庭

崇阳县石城镇黄龙村王良英家庭
崇阳县铜钟乡福利院艾凤华家庭

崇阳县天城镇蛤蟆石村王春娥家庭
通山县供电公司陈华强家庭

通山县杨芳林乡郭家岭村吴群娣家庭
通山县石油公司袁玉英家庭

咸宁最美家庭提名奖名单(20户)

咸宁市国土资源局曹加九家庭
咸宁市恒发检测服务公司付咸秀家庭

咸安区温泉办事处白茶村程时辉家庭
咸安区国土资源局王晓玲家庭

咸安区水利局徐一钊家庭
嘉鱼县新街镇王家月村姜小英家庭

嘉鱼县人武部任立华家庭
嘉鱼县高铁岭镇新庄村陈铁梅家庭

嘉鱼县潘家湾镇四邑村
嘉鱼县岳岳镇方庄村

赤壁市公安局交警大队汪艺家庭
赤壁市桂花树社区马爱玲家庭

通山县阎王镇刘家岭村汪元勤家庭

通山县地税局程仙娥家庭

通山县黄沙铺镇高楼坪村孟六云家庭

2014年度全市妇女工作目标考核优胜单位名单

全市妇女工作目标考核优胜奖

嘉鱼县妇联 通山县妇联

全市妇女工作目标考核单项工作优胜奖

办公室工作优胜奖:通城县妇联
组织工作优胜奖:咸安区妇联

发展工作优胜奖:赤壁市妇联
宣传工作优胜奖:赤壁市妇联

权益工作优胜奖:通城县妇联
儿童工作优胜奖:崇阳县妇联

妇儿工委工作优胜奖:咸安区妇联

2014年咸宁市示范“妇女之家”名单(12个)

咸安区汀泗桥镇古塘村
咸安区桂花镇柏墩村

嘉鱼县陆溪镇藕塘村
嘉鱼县陆溪镇邱家湾村

赤壁市蒲纺工业园区桃花坪社区
赤壁市陆水湖风景区办事处锁石岭社区

通城县石南镇牌合村
通城县马港镇程坳村

崇阳县天城镇十字街社区
崇阳县天城镇和平社区

通山县大路乡吴田村
通山县通羊镇新城社区

咸宁市巾帼文明岗名单(8个)

咸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咸宁市交通实验幼儿园

咸安区行政服务中心公安出入境窗口
嘉鱼县公安局出入境管理大队窗口

赤壁市国家税务局办税服务厅
通城县环卫局管理股

通城县环保局管理股
赤壁市民政局婚姻登记处主任

曾玉 通城县通城一中教师
冯卓雅 建设银行咸宁分行崇阳支行客户经理

王桂芹 通山县法律援助中心律师

咸宁市双学双比女能手名单(12名)

徐春先 咸安区双溪桥镇李容村
王晚燕 咸安区桂花镇柏墩村

孙莲香 嘉鱼县潘家湾镇四邑村
王艳红 嘉鱼县岳岳镇方庄村

龙霞 赤壁市中伙铺镇十八里畈村
王凤华 赤壁市黄盖湖镇老河村

柳姣 通城县隽水镇油坊村
王三梅 通城县石南镇樊店村

魏卫 崇阳县天城镇洪下村
阮英祝 崇阳县青山镇石垅村

吴群娣 通山县华磊园林苗木专业合作社

2015年 市妇联将认真贯彻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认真学习贯彻《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和改进党的群团工作的意见》(中发[2015]4号)文件精神。坚持服务大局、服务妇女、服务基层,坚持改革创新,大力推进男女平等基本国策贯彻落实,引领全市妇女在推动省级战略咸宁实施中加快实现绿色崛起发挥半边天作用。

坚决以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统领全市妇女工作,促进男女平等基本国策贯彻落实。

坚持依法维权,拓宽妇女维权新平台。加大普法宣传力度,进一步做好信访接待,加大源头维权力度。

深化宣传工作,抓好文明家庭创建,用好好家风、传统美德、科学方法引导建设幸福美满的家庭生活。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促进城乡妇女新发展,激励妇女大力弘扬“四自”精神。培育新兴社会组织,推进妇女工作改革创新,积极落实政府十件实事。巩固教育实践活动成果,扎实开展“三严三实”活动,以良好的作风更好地为妇女群众服务。

促进妇女与经济社会同步发展、男女两性和谐发展,有利于进一步落实科学发展观,实现妇女自身全面发展;有利于尊重与发挥妇女的主体地位。

各级妇联组织要充分发挥作用,帮助妇女提高综合素质,把巨大的人力资源转化为强大的妇女人才资源,培养妇女的学习能力、实践能力和创新能力,增强妇女参与经济管理和决策的自主意识、实际能力和维护自身合法权益的意识。

通山妇联

特色项目传递温暖

近年来,通山县妇联用看得见、听得到、叫得响的实招,传递服务妇女儿童最强音。

进行妇女“三最”问题大调研,了解妇情妇需、妇思妇想、妇愿妇盼,在妇女群众最期待的地方找项目;将工作“项目”固定下来,分门别类,有的放矢;建立“1+N”项目联系制度,上下联动,分解目标责任。

自项目化管理运用于妇联工作以来,妇女群众参与度、社会关注度都有了空前变化;创新力在项目的市场化开发中得到提升;执行力在项目的制度化规范中得到提升;资源整合力在项目的社会化运作中得到提升。通过事实化运作,通山县“两癌”检查完美收官;“母亲安居工程”温暖一方;百名“金凤”展翅翱翔;“春蕾高中班”落户通山;“绶致基金”全面铺开;维权助困真情传递。

崇阳妇联

深度关怀留守儿童

自崇阳被确立为“全国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示范县”一年多来,县妇联积极协调社会各界,强化举措,关爱工作在持续推进中深入发展。

近年来,该县对留守儿童形成服务对象全覆盖、服务机制全配套、服务氛围全形成的格局。关爱工作纳入县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规划,留守儿童联席会议、调查研究、跟踪管理等制度进一步健全,为关爱服务工作提供了强力保障。

全县有各级托管机构、服务站所130多个,留守儿童入园入园率近100%,意外伤害、犯罪率多年持续为零,留守儿童成长环境进一步优化。

目前,全县登记在册的“爱心爸爸妈妈”、“五老志愿者”、“知心哥哥姐姐”等合计7218名,且仍有不少爱心人士志愿加入关爱队伍,1万多名留守儿童从中受益。

通城妇联

推动社会化维权

2014年,在通城县妇联的努力下,该县妇女儿童社会化维权工作格局已见成效。

信访渠道畅通。以法律援助中心为主导,依托维权工作站(点),妇女儿童的诉求得到了合理的反映和依法维护;2014年,仅续辉工作室接待妇女来信来访437件,未成年人来信来访285件。

法律援助惠及特困群体。2014年法律援助中心办理困难妇女援助案件73件,未成年人46件。

建立婚姻家庭预立案诉前调解机制。与县法院携手化解家庭矛盾,2014年预立案案件396件,化解59件,为“平安家庭”的创建打下了基础。